

常州大学文件

常大发〔2020〕1号

关于成立常州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校党委各部门，工会、团委，各学院、部门、直属单位、科研院所：

为有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加强统一领导、统一指挥，根据上级要求，经研究，决定成立常州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具体人员如下。

组 长：陈 群 蒋军成

副组长：戴国洪 陆锦冲 黄海燕 徐树法

徐守坤 陆华良

成 员：党办校办、组织部、宣传部、工会、人事处、教务处、学工处、研究生院、国际处、财务处、国资处、采招办、保卫处、基建处、后管处、西太湖校区、白云校区、图书馆、信息中心、后勤集团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各学院党委（党总支）书记、院长。

领导小组下设协调组、防控组、保障组等三个工作组。

协调组由党办校办、组织部、工会、学工处等部门组成。主要负责学校疫情防控的组织协调，信息汇总上报，全校值班值守，以及督促相关单位、部门做好疫情防控的落实等工作。

防控组由后管处、人事处、教务处、学工处、研究生院、国际处、保卫处、基建处、西太湖校区、白云校区、图书馆、后勤集团等部门及各学院组成。主要负责对接联系省教育厅体卫艺处，市区两级疾控中心和相关部門，加强校园门禁与流动人员管理，负责监测筛查、信息收集、卫生整治等疫情管控防控工作。

保障组由国资处、宣传部、财务处、采招办、西太湖校区、白云校区、后勤集团、信息中心等部门组成。主要负责全校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配备等后勤保障工作，以及疫情的宣传教育和网络舆情监测等。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成立由党委（党总支）书记或院长担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和工作组，切实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

中共常州大学委员会 常州大学

2020年1月27日

常州大学党委办公室

2020年1月29日印发
